

外交部 函

地址：100台北市凱達格蘭大道2號
聯絡人：羅天銓
聯絡電話：02-2343-2973
電子信箱：tclo01@boca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外授領一字第1146601734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本（114）年4月7日至7月17日期間使用「首次申請護照親辦一處收件全程服務」（簡稱「一站式服務」）措施之申請人，暫無法使用ATM（實體、網路）、網路銀行、網銀APP繳費事，請查照並協助轉知所屬各戶政事務所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部頃獲民眾反映一站式服務無法使用ATM或網路銀行繳交護照規費，經洽中國信託商業銀行（下稱「中信銀」）瞭解獲復以，該行代收系統發生辨識異常，暫時無法透過電子繳費管道繳納，僅能以實體通路（即便利超商、郵局、農漁會）繳納規費。經本部緊急研商後，提供應處措施如下：

（一）自本年4月7日起至7月17日止，全國各戶政事務所（以下簡稱戶所）一站式服務所開立之繳費單，暫停實體ATM繳款、網路銀行、網路ATM及網銀APP等電子繳費方式。

（二）申請人仍可依收據所載資訊，前往全國五大便利商店（統一、全家、萊爾富、OK及美廉社）、郵局及農漁會通路以現金方式繳款。另中信銀全國各分行自即日起新

電子
文
時

2

增提供臨櫃現金繳費服務，申請人可多加利用。

(三) 中信銀提供免付費客服專線0800-017-688、0800-017-888、0800-024-365（服務時間為9:00至17:30），供申請人諮詢及提供協助。

二、為落實政府「簡政便民」政策，本部與內政部及貴縣（市）政府自109年8月11日起共同合作推動於全國各戶所正式開辦「首次申請護照親辦一處收件全程服務便民措施」，承蒙支持執行，整體運作迄今順暢，謹致謝忱，本案請貴縣（市）政府協助轉知所轄戶所前述因應辦理方式。後續倘有任何調整，將即函告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中部辦事處、外交部南部辦事處、外交部雲嘉南辦事處、外交部東部辦事處、外交部領事事務局護照製發服務組

